

# 中華科技大學業界專家遴聘辦法

99年3月22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「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」訂定之。

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業界專家資格為下列之一：

1. 國內、外大專以上畢業，且有5年以上實務經驗(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)之專業工作年資者；或具10年以上實務經驗(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)之專業工作年資，且表現優異者。
2. 曾任國家級(含)以上專業競賽選手、教練、裁判。
3. 曾獲頒國家級(含)以上專業競賽獎牌、榮譽證書。

第三條 每名業界專家之聘期配合學期制，採一學期一聘，不計入本校師資員額。

第四條 教學模式採「雙師制度」教學，以專任教師授課為主，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為輔，協同教學以不超過課程總時數三分之一為原則；專任教師需全程參與，其授課時數及鐘點費計算等，仍依原訂課程核計。

第五條 業界專家工作內容及任務如下：

1. 支援教學及各項服務規劃
2. 推動或協助產學合作與實務課程教學
3. 指導學生實務專題製作
4. 補救教學及e化平臺
5. 其他交辦事項

第六條 本辦法所稱業界專家之遴聘，不適用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、「教師法」及其施行細則、「專科學校專業及技術教師遴聘辦法」以及「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」等現行教師資格及聘任相關規定。

第七條 補助方式：

1. 鐘點費：每小時補助900元。
2. 交通費：原則為每名業界專家交通費每學期至多6次。離島及花蓮、台東地區每次新臺幣1500元，其他地區以800元為限，並核實報支。

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